

公司代码：688219

公司简称：会通股份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中的相应内容。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7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如下：以2021年12月31日总股本459,283,63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6,889,254.48元，占当年合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2.75%。本年度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已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该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8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科创板	会通股份	688219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江	张辰辰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柏堰科技园芦花路2号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柏堰科技园芦花路2号
电话	0551-65771661	0551-65771661
电子信箱	investor@orinko.com.cn	investor@orinko.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改性塑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致力于为客户提供高性能化、功能化的材料整体解决方案，是国内规模最大、客户覆盖最广的改性塑料企业之一。拥有聚烯烃系列、聚苯乙烯系列、工程材料系列、可生物降解系列等多种产品平台，公司产品种类丰富、性能优异、质量稳定，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家电、汽车、5G 通讯、电子电气、光伏、医疗、轨道交通、家居建材、安防、快消等行业，与国内外众多知名企业建立了合作关系，受到了客户的广泛认可。

公司针对改性塑料技术形成了独特的核心技术体系，开发出了多种行业先进的创新材料，得到行业内的广泛认可。根据产品特性，公司的产品可以分为低散发材料、增强复合材料、高稳定阻燃材料、免喷涂材料、健康防护材料、特色功能材料、可生物降解材料、特种工程材料等特色产品。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用“按需采购”及设定安全库存管理相结合的方式执行采购。

每月采购部门根据公司月度销售计划并结合原材料库存、到货周期等情况制定相应的原材料采购计划，同时确定其安全库存标准，并实时监控原材料的领用情况，及时调整后续采购计划。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根据下游客户的订单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不同客户、不同牌号产品的要求，公司会采用不同的产品配方以满足产品性能的要求。

销售部门接到客户订单并评审通过后将需求信息输入到系统中，生产规划部门根据系统中订单信息组织生产，生成排产计划，最终由各生产车间按照计划安排生产。

3、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销的销售模式，即公司直接与最终用户签署合同和结算货款，并向其提供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公司下游客户对于产品性能要求不同，公司产品具有定制化的特征。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 产业政策背景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C 制造业”中的“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根据 2018 年发布的《战略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产品属于“3 新材料产业”之“3.3 先进石化化工新材料”之“3.3.1 高性能塑料及树脂制造”。

高分子改性材料作为新材料领域中的一个重要分支，是国家重点鼓励和发展的行业，近年来受到多项国家产业政策支持。新一轮科技革命与产业变革蓄势待发，世界主要国家争相寻找创新的突破口，而工业创新，材料先行，材料科学的发展具有极强的外溢性，其创新和发展往往能带动其他产业实现革命性的创新和突破，是技术革命的重要基础和催化剂，一直受到我国各级政府部门的高度重视，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中，将新材料产业定性为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通过大力推动新材料产业发展，弥补基础工业短板，增强发展底气，更可通过基础创新找寻新的产业发展动力，对做强中国制造具有重要意义。改性塑料作为有机高分子新材料领域中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我国产业政策重点支持发展的高技术、新材料行业，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和导向，为改性塑料行业提供了良好的发展环境。

国务院“十三五”发展规划提出，顺应新材料高性能化、多功能化、绿色化发展趋势，推动特色资源新材料可持续发展，加强前沿材料布局，以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重大工程需求为导向，优化新材料产业化及应用环境，加强新材料标准体系建设，提高新材料应用水平，推进新材料融入高端制造供应链。

国家“十四五”发展规划明确提出“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等战略性

新兴产业，加快关键核心技术创新应用，增强要素保障能力，培育壮大产业发展新动能”的要求。2021年1月，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发布《石油和化学工业“十四五”发展指南》（以下简称“指南”），《指南》中提到“石化行业在大力提升产业创新自主自强能力时，要尤其加快化工新材料产业发展。重点突破高端聚烯烃、工程塑料、高性能氟硅材料、高性能膜材料、电子化学品、生物基及可降解材料以及己二腈、高碳 α -烯烃共聚单体、茂金属催化剂等关键原料。重点优化提升聚碳酸酯、聚甲醛等工程塑料，特种树脂及可降解材料，碳纤维、对位芳纶等高性能纤维，全氟离子交换膜、高通量纳滤膜、锂电池用隔膜等膜材料产品性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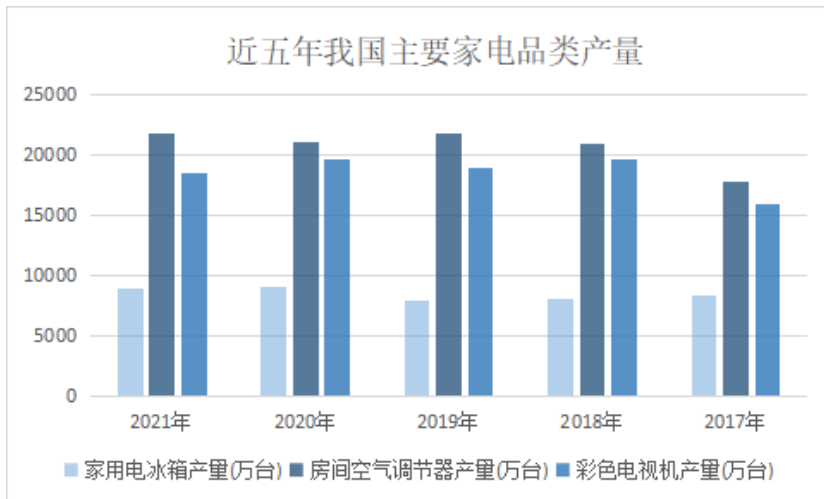
此外，2020年以来，国内禁塑、限塑政策频频发布，2020年7月国家发改委等9部门联合发布《关于扎实推进塑料污染治理工作的通知》，2021年1月1日起，将禁用不可降解的一次性塑料包装袋、塑料餐具及一次性塑料吸管、住宿类一次塑料制品等，进一步限制了不可再生塑料的应用。可降解塑料因环保和使用体验度高成为替代一次性塑料的首选，在“碳达峰”、“碳中和”要求下，可实现碳循环平衡的生物基可降解塑料有望得到大力发展。

（2）行业发展阶段

改性塑料最早起源于国外，我国改性塑料发展始于20世纪90年代，伴随“以塑代钢”、“以塑代木”的持续推进和国内经济的快速发展，改性设备及技术不断成熟，整个改性塑料工业体系亦不断完善，有力推动了塑料加工业从以消费品为主到快速进入生产资料领域的重要转型，大大促进了塑料加工业的升级与发展。改性塑料在阻燃性、强度、抗冲击性、韧性等方面的性能都优于通用塑料，下游应用领域广泛，包括家电、汽车、通讯、电子电气、医疗、轨道交通、精密仪器、家居建材、安防、航天航空、军工等领域。

其中，家电、汽车是改性塑料应用最广泛的两个下游领域：

①家电领域。家电行业是改性塑料行业最重要的下游产业之一，改性塑料拥有出色的安全、无毒、节能环保、抗菌抗霉变等性能，能满足人们对家电轻量化、健康化的需求。改性塑料主要被用于制造家电的壳体、叶片、外饰等部件。一方面，随着经济快速发展，人民生活水平快速提高，家电的国内市场迅速扩大，另一方面，我国家电业出口持续增长，在全球家电行业的地位持续提升，已成为我国全球化程度较高的行业之一。国内外市场需求促进着我国家电市场的蓬勃发展，同时带来上游改性塑料行业需求的快速增长。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1年我国主要家电品类（包括空调、家用电冰箱和彩电）产量达到4.93亿台。自2017年至2021年我国主要家电产总量稳步增长，从3.86亿台增加到4.93亿台，年均增长率达到5.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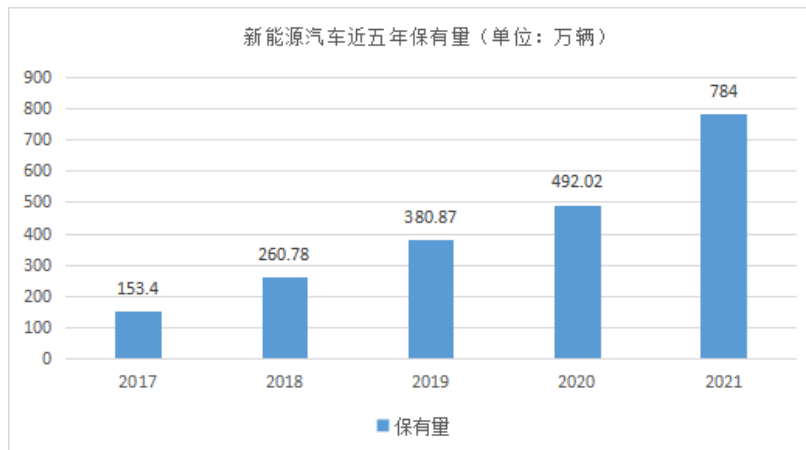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②汽车领域。改性塑料在汽车行业应用广泛且历史长远。随着汽车行业的发展，人们对汽车材料轻质、节能、环保等要求日益提高，改性塑料材料凭借其密度低、强度高、成型工艺性能良好的特点，在汽车内饰、外饰、电子电气以及动力总成等各方面均得到了广泛应用。

我国汽车产量连续 10 年位居全球前列，汽车产量由 2012 年的 1927.62 万辆增长至 2021 年的 2652.80 万辆。虽然我国汽车产销量在全球领先，但由于人口基数大，国内人均汽车保有量相对国际市场仍然较低。根据公安部、国家统计局数据，2021 年末我国人均汽车保有量为 0.21 辆，而根据世界银行对截至 2019 年各主要国家人均汽车保有量统计数据，英国为 0.58 辆、日本为 0.59 辆、德国为 0.59 辆、美国为 0.84 辆。我国人均保有量与发达国家比仍然有一定差距，随着我国经济不断发展和城镇化进程的加速，居民消费水平不断提高，人均汽车保有量有较大增长空间，国内汽车市场仍有较大发展潜力，这也意味着上游车用改性塑料的需求空间较大。

近年来，新能源汽车已成为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发展的交汇点，并伴随着国家《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的出台，2025 年新能源汽车新车销售量达到汽车新车销售总量的 20% 的战略目标，因此新能源汽车已成为汽车产业转型发展的主要方向和促进经济持续增长的重要引擎。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截至 2021 年底，全国新能源汽车保有量达 784 万辆，占汽车总量的 2.60%。其中，纯电动汽车保有量 640 万辆，占新能源汽车总量的 81.63%。2021 年全国新注册登记新能源汽车 295 万辆，占新注册登记汽车总量的 11.25%，与上年相比增加 178 万辆，增长 151.61%。



数据来源：公安部网站 (<https://www.mps.gov.cn/>)

近五年，新注册登记新能源汽车数量从2017年的65万辆到2021年的295万辆，呈高速增长态势。新能源汽车的推广将会同时带动新能源、新材料、通信产业以及汽车电动化产业的快速发展。与此同时，燃油汽车整车重量每减轻10%，燃油效率可提高6~8%；每减少100kg，百公里油耗可降低0.3~0.6L，百公里二氧化碳排放量可减少约5g；对纯电动汽车而言，整车重量降低10kg，续航里程可以增加2.5km。由于改性塑料材料本身密度低、强度高的特点，通过改性技术的进步从而逐步实现“以塑代钢”已成为汽车轻量化的主要技术路线之一，改性塑料材料的需求也持续上升。

随着汽车产销量稳步上升以及汽车轻量化趋势发展，预计改性材料在汽车领域需求量将保持良好的上升势头。

同时，近年来随着技术进步和产品升级，其下游应用在不断拓展中。改性塑料已广泛应用在国计民生的各个层面，是新材料产业的重要板块，在化学工业领域中具备较强发展潜力，未来国内改性塑料行业发展空间广阔。

（3）行业基本特点

市场需要量大：改性塑料在阻燃性、强度、抗冲击性、韧性等方面的性能都优于通用塑料，下游应用领域广泛，包括家电、汽车、通讯、电子电气、医疗、轨道交通、精密仪器、家居建材、安防、航天航空、军工等领域。家电、汽车是其中最大的两个应用领域，同时，近年来随着技术进步和产品升级，以及国家禁塑令相关政策的发布，其下游应用在不断拓展中。改性塑料已广泛应用在国计民生的各个层面，是新材料产业的重要板块，在化学工业领域中具备较强发展潜力，未来国内改性塑料材料的行业发展空间广阔。

进口替代需求量增大：规模内资企业方面，我国产能超过十万吨的改性塑料生产企业数量较

少，与大型外资企业相比，内资改性塑料生产企业的差距主要体现在技术、规模等方面。随着近年来国家相关政策支持力度的不断增加，且部分内资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在技术方面内资企业与大型外资企业的差距逐渐缩小。此外，内资改性塑料生产企业在生产成本控制、客户需求响应、市场反应效率等方面相比外资企业天然具备优势，因而在国内也占据了重要的市场地位。部分企业以研究开发功能化、高性能化的产品为抓手，逐步替代进口需求。

主要技术门槛较高：改性塑料的下游应用领域较为广泛，而不同场景的应用往往对改性塑料材料的性能提出不同的要求，因此改性塑料行业对于企业在配方、工艺方面的研发能力要求较高。企业必须能够根据下游客户的不同需求和质量标准，在配方设计、产品供给和下游工艺参数配置等方面为客户提供针对性的服务，才能在市场竞争中立稳脚跟并谋求发展。在改性塑料的配方设计中，树脂原料或改性助剂在品种或数量上的细微变化或可引起最终产品性能的巨大变动，能否针对不同应用场景研发设计出适合的材料配方，是行业龙头企业区别于一般企业的重要核心竞争力之一。

资金要求高：改性塑料行业资金壁垒较高。一方面，公司需要大量的资金用于持续的技术研发与产品开发，以满足客户的要求；另一方面，由于上游原材料供应商以及下游客户均主要为大规模集团企业，公司经营过程中流动资金需求也较高；此外，公司同样需要资金用于扩建产能实现规模化生产，以降低成本并提高市场影响力。多方面的资金需求，对新进入企业的资金实力将形成一定的挑战。

除此之外，下游市场的更新迭代速度通常较快，对改性塑料生产企业的技术创新能力同样提出了较高要求，企业需要持续不断通过技术创新推出满足下游市场需求的产品。对于改性塑料企业，技术创新能力除与企业的人才储备与研发投入相关之外，更需要企业在行业内的持续不断摸索与耕耘，积累足够的经验。因此，在短时间内，行业内的后来者难以与业内已形成技术优势及规模优势的企业相抗衡。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要从事高性能改性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经过多年的发展，凭借扎实的研发实力、优良的产品质量和卓越的服务能力，已成为国内改性塑料领域的龙头企业之一。近年来，公司通过不断的技术和市场经验积累，公司整体研发实力和产品更新迭代能力居于行业前列，产品技术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同时，通过向特种工程材料以及可生物降解材料领域布局，正

逐步形成产业链一体化。目前，公司与下游各应用领域的头部客户均已开展深入合作，主要客户情况如下：

在家电领域，公司客户范围涵盖了美的、TCL、海信、海尔、创维、奥克斯、飞利浦、惠而浦、松下、冠捷、BOE、惠科、博西华、长虹、LG、富士康、康冠及万和等国内外众多知名企业，占据行业领先地位。报告期，为响应国家碳中和战略，实现环保减排目标，同时也迎合家电产品外观绚丽多彩的设计风格，公司扩大研发投入，材料技术持续创新，大力推广 PCR 环保可回收材料、免喷涂材料等，已在家电全品类上应用推广，家电领域营收规模持续增长。

在汽车领域，公司产品凭借轻量化、低气味、低碳排放、智能座舱、精致美学的技术优势，在国内众多知名汽车企业的内外饰、电子电气以及动力总成等零部件方面均得到了广泛应用。报告期内，公司汽车领域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24.70%，客户包括上汽大众、一汽大众、上汽通用、长安福特、广汽本田、广汽丰田、比亚迪、吉利、长城、东风小康、奇瑞、江淮等知名汽车企业。

随着全球节能减排的趋势大增，新能源汽车及汽车轻量化已成为汽车行业整体的发展方向。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布局新能源汽车市场，全力推动新能源汽车的整车材料开发与推广，实现新能源领域营业收入快速增长。目前，公司已与多家国内外知名新能源车企展开了全方位深度合作，包括上汽大众、上汽通用、比亚迪、吉利、奇瑞、江淮等，产品已获准认可并应用于前述客户的多款新能源汽车。同时，公司也不断开拓新势力车企客户，与蔚来、小鹏、威马、金康、合众、零跑等国内外知名车企展开深入合作，并稳定批量供货。

在细分市场领域，公司通过在工程材料及特种工程材料的技术创新和下游市场拓展，与客户在材料应用特性、进口替代等方面开展深入合作，报告期具体开展情况如下：

5G 通讯方面，公司的产品已通过华为、爱立信、京信、摩比及通宇等国内外知名企业的测试或认证，并已实现不同规模的供货；电子电气方面，公司与富士康、福斯罗、春风动力、三花等客户建立了良好客户关系，持续保持稳定供货；手机领域方面，公司与传音、中兴、闻泰、华勤、龙旗等多家手机主机厂及配套厂商开展合作并实现供货；光伏领域方面，公司已与多家行业头部企业开展合作，产品在隆基、晶澳、晶科、阿特斯、正泰已完成性能测试，目前正推进认证工作。

报告期，公司新取得授权发明专利 16 项，累计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62 项，累计参与起草、修订国家标准 14 项。同时，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了多项国家级、省部级奖项，包括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安徽省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试点企业、行业级科技进步奖、安徽省

专利奖和长三角国际创新挑战赛技术需求奖等，公司综合竞争优势稳居行业前列。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改性塑料行业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十四五”是我国产业战略转型的关键时期，作为“十四五”的开端之年，2021年新材料开始走向高速发展阶段。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于2021年5月发布的《化工新材料产业“十四五”发展指南》中明确指出，要加大国内化工新材料产业的研发投入和科技成果转化力，要求至“十四五”末，我国化工新材料的自给率要达到75%。

（2）改性材料行业在科技创新方面的发展情况

改性塑料下游应用行业众多，需求多样化、产品定制化特点显著。随着下游各行业的科技创新和产业升级，对改性塑料的技术发展提出了更高要求。

（3）可生物降解材料已成为行业新业态

人类社会在经历了“以塑料代替金属、木材”的阶段后，目前正处于“以可降解材料代替不可降解塑料”的发展阶段。从原料端对不可再生资源的依赖程度、塑料制品处置时造成的污染情况等方面综合考虑，可生物降解材料是能够替代传统塑料的一种绿色环保材料。

欧美等发达国家的“限塑禁塑”政策出台时间较早，可生物降解材料行业的起步时间较早；在国内，可生物降解材料行业的早期业务以进口关键原料进行材料生产及下游制品制造为主；由于制品价格偏高，难以在国内形成规模化的终端应用市场，因此制品主要销往国外市场。但是，随着我国环保政策的陆续出台以及近年对“限塑禁塑”时间表的明确，国内终端应用市场得以成型并进一步发展，可生物降解材料在我国的应用和发展得到了极大的拓展。

除了政策对行业的影响，国内企业在可生物降解材料生产技术上的不断突破，为这一行业在国内的自主可控发展扫除了技术上的障碍和关键原料对国外依赖的隐患。自此，我国可生物降解塑料具备了形成“原料生产—制品加工—产品应用—废弃物降解”的全产业链的基础，极大地推动了可生物降解材料在我国的应用。

（4）未来发展趋势

随着通信、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技术的快速发展，智能家居、光伏、新能源汽车等新兴行业的兴起，下游市场对材料性能要求将不断提升。目前我国的高端改性塑料特别是特种工程材料对外依存度仍然比较高，进口替代趋势愈发显著，具有低密度、高刚性、高韧性、高温、低挥发性

的高端改性塑料产品的应用会越来越广。

新兴行业的市场需求也会催生更多的高品质改性塑料需求，改性塑料行业创新发展力度将会持续增加，高标准要求和差异化的高端改性塑料应用需求将快速增长。同时，应用需求的增长也推动着改性技术的发展，除了传统的增强、阻燃等技术的持续发展，复合改性技术、特殊功能化、合金协同应用技术也在不断增加，改性塑料产业呈现改性技术多元化、通用塑料工程化、工程塑料高性能化等趋势。

我国的“禁塑令”持续升级，政策密集推行，以及“双碳”战略目标，市场对可生物降解材料的需求日益增加，国内可降解塑料产量难以满足市场需求，我国可降解塑料未来市场空间巨大。

除此以外，受社会环保意识的提升和国家政策的引导，市场对环境友好、低碳节能、可回收可降解的改性塑料需求也在不断提升，高性能环保改性塑料的市场需求在不断提升，特别是低气味、免喷涂等技术要求可能会覆盖整个产业链的上下游。随着我国的制造产业对供应链的建设愈发重视，要求供应链稳定、可靠，强调自主可控，这也为我国的改性塑料产业创造了新的机遇，随着市场机遇和国家产业的支持，我国改性材料产业将再上新台阶，出现一批可以和国际大型企业匹敌的优秀企业。同时，技术同质化、缺乏自主研发能力、产品品质低劣的企业也将面临被市场逐步淘汰的局面，产业集中度逐步提高将成为整体趋势。

2017年，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推行方案》，在电器电子产品、汽车和电动汽车动力电池、铅酸蓄电池、饮料纸基复合包装等领域实行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加快建立生产者责任延伸的制度框架和责任明确、规范有序、监管有力的激励约束机制，推动生产企业切实落实资源环境责任，提升生态文明建设水平。根据国务院颁发的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目标要求，重点产品的再生原料使用比例达到20%。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9年
总资产	5,156,838,332.22	4,311,271,848.39	19.61	4,225,875,334.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97,616,461.76	1,689,494,271.19	0.48	1,179,461,640.17
营业收入	4,900,932,921.19	4,123,746,990.91	18.85	4,031,472,797.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050,553.77	182,211,189.72	-70.34	108,858,740.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16,911,280.72	160,456,340.86	-89.46	99,834,688.01

损益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974,286.65	-88,300,710.36	/	460,765,365.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9	14.04	减少10.85个百分点	10.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44	-72.73	0.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44	-72.73	0.3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94	4.09	减少0.15个百分点	4.19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038,900,985.14	1,172,057,615.05	1,196,515,935.97	1,493,458,385.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027,484.78	11,710,112.31	2,949,406.75	11,363,549.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184,450.63	5,915,847.27	-9,077,466.81	-3,111,550.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605,950.22	21,854,287.06	73,031,547.82	181,694,401.9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53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01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 期 内 增 减	期 末 持 股 数 量	比 例 (%)	持 有 有 限 售 条 件 股 份 数 量	包 含 转 融 通 借 出 股 份 的 限 售 股 份 数 量	质 押 、 标 记 或 冻 结 情 况		股 东 性 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何倩嫦	0	140,571,428	30.61	140,571,428	140,571,428	无	0	境外 自 然 人
合肥朗润资 产管理有限 公司	0	87,202,734	18.99	0	0	质 押	50,000,000	境内 非 国 有 法 人
安庆市同安 产业招商投 资基金(有限 合伙)	0	34,136,505	7.43	34,136,505	34,136,505	无	0	境内 非 国 有 法 人
泰安圆融企 业管理合伙 企业(有限合 伙)	0	15,979,558	3.48	0	0	无	0	境内 非 国 有 法 人
李健益	0	14,928,571	3.25	0	0	无	0	境内 自 然 人

华富嘉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安徽安华创新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0	11,959,646	2.60	11,959,646	11,959,646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泰安聚道企业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0,114,286	2.20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方安平	0	9,903,038	2.16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西藏鲁嘉信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安徽鲁信皖禾科技创新创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0	7,474,779	1.63	7,474,779	7,474,779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合肥国耀科技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7,474,779	1.63	7,474,779	7,474,779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未接到前十名股东中有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协议的声明； 2、公司未知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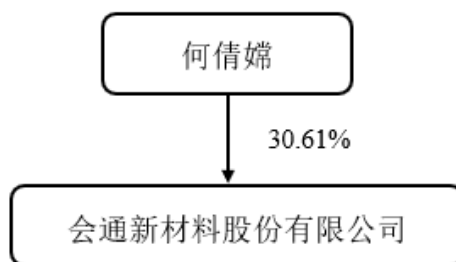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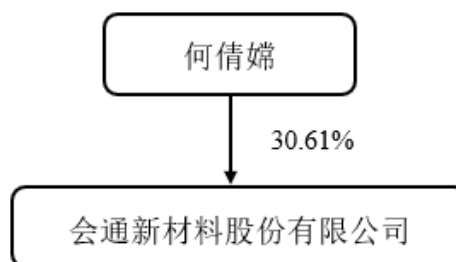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90,093.29 万元，同比增长 18.85%，在家电、汽车及其他细分领域市场的销售均实现稳步增长。公司不断稳固在家电领域的市场份额，全年实现销售收入 292,056.21 万元，同比增长 19.81%；汽车领域实现销售收入 106,064.06 万元，同比增长 24.70%，特别是报告期持续加大对新能源汽车相关材料的研发投入，公司成功进入国内外多家新能源车企供应链体系并实现批量供货；伴随着公司针对客户差异化需求的精准研发及产品市场应用的推广，公司在包括 5G 通讯、光伏、电子电气、安防、可生物降解等细分领域的产品应用场景不断增加，

实现销售收入 66,643.22 万元，同比增长 64.50%。

同时，公司围绕现有主营业务，对包括可生物降解材料、特种工程材料以及弹性体材料等符合国家战略大方向和未来市场发展趋势的产品进行提前布局，逐步形成产品产业链一体化。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